

新約神學 第七課

神的兒子、彌賽亞難題

《賴氏新約神學》

賴德（George Eldon Ladd）著

馬可人、楊淑蓮 譯

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

洛杉磯國語浸信會成人主日學

1/12/2025

週次	日期	主題	教師
1	12/1	新約神學導論	楊爍
2	12/8	符類福音1：施洗約翰、對神國的需要	王傳義
3	12/15	符類福音2：神的國度、救恩的新時代	王智
4	12/22	符類福音3：天國的神、神國的奧秘	王傳義
5	12/29	符類福音4：神的國與教會、神國倫理	徐學智
6	1/5	符類福音5：彌賽亞、人子	王傳義
7	1/12	符類福音6：神的兒子、彌賽亞難題	楊爍
8	1/19	符類福音7：彌賽亞使命、末世論	楊爍
9	1/26	約翰福音1：約翰的二元論、基督論	徐學智
10	2/2	約翰福音2：永生、基督徒的生活	王傳義
11	2/9	約翰福音3：聖靈、末世論	王智
12	2/16	初代教會1：復活、末世的福音宣講	王智
13	2/23	初代教會2：教會	徐學智

一、神的兒子

- 研究耶穌的稱呼，最重要的彌賽亞稱謂，就是「神的兒子」。
- 這稱謂在神學思想史中，是指耶穌基督的神性本質。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是「子神」，是三一真神的第二位格。
- 可是，在着手研究符類福音中這稱謂之前，不要輕易地斷言「神的兒子」這用語是要傳達這麼頂尖的涵義。
- 因為歷史事實證明，「神的兒子」在舊約聖經和猶太教典籍中，其意義非一般所想像的。所以，必須綜覽這稱謂的各種意義及其用法與沿革，然後再當試確定，這稱謂在福音書中究竟傳達的涵義。
- 思考：如果一個非信徒說他是神的兒子，你覺得有問題嗎？

一、神的兒子

1. 「神的兒子」之意義

- 第一種意義是「先天的」。人是神所創造，因此從先天意義來看，人可以稱為神的兒子，因為人的存在源自神直接的創造作為。
- 亞當之稱為神的兒子，差不多相當於塞特是亞當的兒子（路三38）。這似乎也是出4:22的部分意義，神稱以色列為祂的兒子。瑪2:10也說，「我們豈不都是一位父麼？豈不是一位神所造的麼？」耶穌在路加福音1:35稱為神的兒子可能就是這個意思。因為耶穌肉體的誕生是由於聖靈在馬利亞身體內直接的創造作為。
- 這不是猶太人獨有的概念。柏拉圖論到神時，他說：「如今要發這宇宙的創造者和父，實在要費一番工夫；然而一旦發現了祂，並向普天下人宣講祂，更是不可能的事情。」

一、神的兒子

1. 「神的兒子」之意義

- 保羅在雅典的講道也有類似的神學，他引進斯多亞派的語言來說明基督教真理：「我們也是祂所生的」（徒17:28）。這是「神是宇宙萬民的父」的神學思，按此類推，普天下人，既然都是獨一真神的創造，所以「四海之內皆兄弟」。
- 可是，這是創造的神學，不是救贖的神學。且根據這創造的神學，人的「神的兒子」的身份是放諸四海皆準的真理，是所有人與生俱來的身份。既然人天生就是神的兒女，這項事實應該決定了人對神應有的態度，並人與人應有的關係。
- 我們必須嘗試衡量這個「眾皆受造」的神學，在耶穌的教訓中有多少份量。

一、神的兒子

1. 「神的兒子」之意義

- 第二種意義是「道德宗教的」。人是神特別眷顧的對象，「神的兒子」可以用來描述人仰賴神眷顧的關係。
- 此種意義可以應用在人，也可以應用在以色列國。這是出埃及記4:22更深一層的意思。以色列不只是藉神的作為而產生的國家，以色列也是「神的長子」，是神愛的特別對象，是神的選民。
- 舊約聖經始終用「神的兒子」來描述以色列仰賴神眷佑的關係。這概念在新約聖經中注入更深的意義，基督徒被描述為「神的兒子」，或藉着「生」（約三3；一12），或藉「立嗣」（羅八14，19；加三26；四5）。此種情況下，「神的兒子」並非在強調人的受造身份，而是與神的特殊關係。

一、神的兒子

1. 「神的兒子」之意義

- 第三種意義是「彌賽亞的」。大衛家的王稱為神的兒子（撒下 7:14 我要做他的父，他要做我的子）。這種用法不一定是指彌賽亞的神性，而是指彌賽亞的位份。
- 第四種意義是「神學性的」。「神的兒子」在新約和後來在基督教神學中有了更高的意義。耶穌是神的兒子，因為祂是神，有份於神性本質。
- 約翰福音的目的是要說明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約翰福音的開場便清楚指出耶穌是神的兒子，是道，是先存的，是神，並且成了肉身，為的是向人啓示神。
- 注意：對我們而言，要能把握「神的兒子」在每一次使用中具體是哪種意義。

一、神的兒子

2. 猶太教中「神的兒子」彌賽亞

- 神的兒子彌賽亞的概念可追溯自神給大衛的應許，神應許大衛的後裔接續他以色列國的王位（詩89:27、29）。這並不是指大衛眼前的後裔，乃是指大衛將來更大的後裔，是神的兒子彌賽亞。
- 大衛的後裔是在他本人之內，而神的應許從未在他任何一位繼承考身上完全實視，神的應許是指着將來更大的大衛的兒子，他是萬王之王。詩篇第二篇最清楚顯示「神的兒子」這稱謂的彌賽亞意義，論到要來的統治者是稱為耶和華的受膏者，是君王，是神的兒子，那受膏立的大君王因其職任而在此處稱為神的兒子。
- 相當重要的是，雖然神的兒子彌賽亞有舊約聖經的背景，但神的兒子從未成為普遍的彌賽亞稱謂。

一、神的兒子

2. 猶太教中「神的兒子」彌賽亞

- 主後第一世紀之前的文獻，神的兒子作為彌賽亞稱謂，只出現過一次（以諾書105:2），但希臘文版本的以諾書卻沒有這一記載。
- 主後第一世紀的啓示文學以斯拉四書曾把神的兒子，用作彌賽亞頭銜。有同性質的作品「巴錄啓示錄」提到「我僕人彌賽亞」。昆蘭作品中出現一次將「神的兒子」作為彌賽亞頭銜，提到撒母耳記下7:14的話語，是指大衛家的彌賽亞。
- 有神學家根據這些記載的出現推斷，「神的兒子」在主前猶太教中就已經開始用作彌賽亞頭銜。所以，我們必須容許有這個可能性：在猶太教的背景影響下，福音書「神的兒子」是指耶穌是彌賽亞的一種稱謂。

一、神的兒子

3. 福音書中「神的兒子」

- 馬可福音開宗明義便稱基督是神的兒子（可一1）。馬太福音記述彼得認耶穌是彌賽亞，是神的兒子（太十六16）。
- 有一件立刻令我們驚訝的事：耶穌在符類福音中從未使用全稱「神的兒子」來稱呼自己，但祂常稱自己為「子」。反觀新約書信中，「神的兒子」常用來稱呼耶穌的頭銜，上述符類福音的現象，就更加令人驚訝。
- 耶穌受洗（可一11）及登山變像時（可九7），天上有聲音稱耶穌為「神的兒子」。耶穌受試探時，試探攻擊耶穌是基於祂是神的兒子（太三11；路四41）。污鬼知道耶穌是神的兒子（可五7）。大祭司查問祂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不是（可十四61）。

一、神的兒子

3. 福音書中「神的兒子」

- 這些段落中，「神的兒子」顯然不是彌賽亞的同義詞。彌賽亞是大衛的子孫，是神所膏立的，要建立神的國度。而耶穌被稱呼為「神的兒子」是因祂有能力掌管靈界（可三11；五7）。
- 耶穌在十字架上受嘲諷，說祂若是神的兒子，就應該救自己，這表示祂自稱與神有特殊的關係，所以有超自然的能力。人們的嘲諷反映出，百姓相信耶穌不只自稱彌賽亞，也自稱是神的兒子。
- 耶穌受洗的時候，被稱為神的兒子，是要成就神僕人的使命。撒但試探耶穌，要祂放棄僕人的責任，要祂藉行神蹟追遂顯赫的道路。耶穌對撒但的拒絕和斥責，表示祂不放棄神的僕人的職任。
- 耶穌是神的兒子，不是為了行神跡，乃是順服完成祂的工作——就是祂受苦的工作。

一、神的兒子

4. 耶穌受洗

- 耶穌受洗時，天上有聲音稱讚祂是神的兒子：「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可一11）。
- 「我喜悅你」的希臘文可以翻譯作：「我的喜悅降在你身上」，包含揀選的意思。這句話是指神揀選的旨意，揀選祂的兒子，包含祂的使命，並祂被委任作彌賽亞的君王職任。
- 神的兒子的身份和彌賽亞地位並不是同義詞，兒子身份反而是耶穌蒙揀選去完成祂彌賽亞職任的基礎和先決條件。
- 天上的聲音在確定（不是膏立）耶穌的兒子身份。根據這父子關係，確定耶穌委身於僕人式的彌賽亞使命。祂不是「成為」兒子，祂「是」神的兒子，兒子身份在前，彌賽亞身份在後。

一、神的兒子

4. 耶穌受洗

- 問題：耶穌是神的兒子才被揀選為彌賽亞？還是耶穌被揀選為彌賽亞所以是神的兒子？
- 耶和華見證人：耶和華見證人相信耶穌是神創造的第一個靈體存在，是「神的兒子」，但不是與父神同等的神。耶穌的彌賽亞身份是神賦予祂的使命。祂的「兒子」身份是因為祂是神直接創造的，彌賽亞身份是後來的職分。
- 自由派或學術派解讀：一些自由派基督教或學術研究者認為「神的兒子」和「彌賽亞」主要是文化和語言上的表達方式，象徵耶穌在人類歷史中的特殊地位，而不一定表示永恆的神性。

一、神的兒子

5. 耶穌受試探

- 在耶穌受試探時，撒旦沒有對耶穌說「你若是彌賽亞…」，而是說「你若是神的兒子…」，這些試探固然與耶穌的彌賽亞職任有關，却因這彌賽亞職任是建基於祂的兒子身份。
- 耶穌的兒子身份包含超自然的成份，從污鬼對耶穌的認識可以證明這一點。在耶穌傳道的開始，有一個在迦百農的會堂裡被污鬼附着的人，看見耶穌便喊叫說：「拿撒勒人耶穌，我們與你有什麼相干？你來滅我們麼？我知這你是誰，乃是神的聖者」（可1:24）
- 「神的聖者」不是個熟悉的彌賽亞頭銜，也不是初代基督徒常用的耶穌稱謂。這稱呼的背景是舊約聖經中稱呼神為聖者。污鬼認出耶穌是一位超自然的人物。

一、神的兒子

6. 馬太福音11:25-27

那時，耶穌說：父啊，天地的主，我感謝你！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父啊，是的，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沒有人知道父。

- 這段經文是符類福音中關於基督論最重要的一段經文。
- 耶穌論到藉祂本人在世上運作的神的君王作為時指出，祂傳道事工的意義只能籍屬天的啓示才可以明白。神國的權能臨在人中間並不是人人皆知的。雖然有些人知道有關神國的預言正在應驗，但這世代整體說來是瞎眼的。神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向嬰孩就顯出來，祂這樣做是要彰顯祂君王的權柄。

一、神的兒子

6. 馬太福音11:25-27

- 聖子在啓示的過程中成就一項不可或缺的職任：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一切所有的」，就是屬天啓示的整個內容。
- 神賜給聖子這權柄，是基於耶穌的兒子身份，因為神是祂的父，祂能夠從祂父承受一切所有的，好叫祂可以將這些事向別人啓示。彌賽亞啓示的使命因此是基於兒子身份這個先決條件。
- 「除了父，沒有人知道子，除了子…沒有人知道父。」耶穌認識父，正如父認識子一樣。父與子之間存在一種絕對的並互相的認識。因此這父子關係和父子之間的相互認識，都是真正獨一無二的，絕對與所有人際關係和人類知識不同。基督作為子，擁有同樣與生俱來、絕對的對神的認識，正如神作為父所擁有對耶穌的認識一樣。

一、神的兒子

7. 子的「不知」

- 論到祂再來的時間，稱自己為神的兒子。「但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可十三32）。
- 這段話的震撼在於：這些事情應該是聖靈、聖子、和聖父都知道的。要點是，既然耶穌把自己和父列在同一類，通常全部都享有超自然的知識。但在這方面，與所期望的相反，子竟然「不知」。
- 思考：為何擁有全知全能神性的耶穌基督，竟然也有不知道的？如何理解聖子的「不知」？

二、彌賽亞難題

1. 難題之所在

- 前面幾課討論符類福音的耶穌畫像，也曾多次從福音書資料中發現客觀證據，可以相信符類福音的耶穌畫像基本上是一幅正確的畫像，符合耶穌的**歷史事實**。
- 但是，今天許多學者不完全相信這幅畫像，認為這幅畫像只代表教會的信仰，並不是耶穌真正的歷史。這些學者認為我們必須跑到福音書中的耶穌的背後，去發現**歷史上的耶穌**（沒有被教會信仰渲染過的耶穌）。
- 道項難題必須誠實面對，基本問題是超越性的問題。福音書描述耶穌是個超越的存有，祂知道自己超越的層面，因為祂知道自己是獨一無二的神的兒子，直接把神的立即臨在帶給人。

二、彌賽亞難題

1. 難題之所在

- 爲什麼很多現代批判學家認爲福音書上的耶穌畫像與歷史上真實的耶穌不符？福音書是否已經被證實不可靠？考古學和歷史的新發現是否已輕動搖了福音書報導歷史的可靠性？
- 學者不接受福音書中耶穌的畫像，不是因對福音書客觀、虛心、歸納研究之後的結論，而是因對**歷史學的本質**和**福音書的本質**有先入爲主的哲學假設。
- 他們認爲歷史學純粹是人及其經歷的學問。可是，福音書却是對神的信仰的見證與相信神曾藉耶穌所成就之信仰的見證。因爲神不是歷史中人物，祂是超越的存有，所以單純的歷史學不能處理有關神確實籍拿撒勒人耶穌啓示神自己這項信仰的宣告。

二、彌賽亞難題

2. 福音書的本質

- 首先，我們必須坦然承認，福音書是信仰的團體、信仰的人所寫。福音書不是所謂的「中立、客觀」的歷史報導，因為不是事不關己、漠不關心的那種中立、客觀。
- 福音書是「福音」——有關神藉耶穌成就大事的好消息。非信徒不可能寫「福音書」。非信徒雖然可能報導耶穌的言論與作為，却是以懷疑的論調，視耶穌為騙子或精神錯亂的人。
- 問題是：福音書作者是委身信主的人，這個事實是否迫使他們歪曲和虛報歷史事實？許多研究耶穌的學者把信仰與歷史放在對立的範疇。他們認為福音書中凡是符合基督教信仰的都不可能是可靠的歷史事實。可是，這是錯誤的假設。

二、彌賽亞難題

2. 福音書的本質

- 完全相反的假設可能是正確的假設；只有信心才可以真正賞識和充份報導歷史上耶穌的事蹟。當今大多數歷史學家都同意，所有好的歷史作品是「詮釋過的」歷史，因為歷史作品往往試圖了解所報導的事件的「意義」。人有觀點和立場，這項事實並不等於他是拙劣的歷史學家，爲了支持他的解釋而歪曲事實。
- 另外，若按現代對歷史和傳記的定義來說，福音書顯然不是歷史和傳記。福音書作者顯然在報導耶穌的言論和作為時有相當程度的自由，不符合所謂現代歷史寫作的學術規範。
- 再者，福音傳統以口傳形式存在多年，然後才寫成文字，這些傳統很可能在口傳期間或多或少有些修飾和調整。

二、彌賽亞難題

3. 形式批判與福音書

- 極端的形式批判學者處理福音傳統就像在處理一個不受控制、隨意浮動的傳統，認為福音傳統從歷史上的耶穌到正統基督論之間曾經歷一連串的變遷階段。他們甚至認為，只有那些在猶太教或早期教會中找不到類似的耶穌言論，才能被接受為耶穌親口說的。
- 這個結論違反了歷史上可能性的權利。若說耶穌這個猶太人不可能採用當時猶太教流行的觀念，而這些觀念又是完全根據舊約聖經的，這種說法實在不可思議。說耶穌詮釋舊約聖經一定和文士們的詮釋完全不同，這種說法太不可思議了。說早期教會回顧耶穌、回想祂的話語，不可能採用祂的教訓來描述祂，這種說法也太不可思議了。

二、彌賽亞難題

3. 形式批判與福音書

- 雖然如此不可思議，這些形式批判學者却漠視歷史上可能性的規範，反而刻意製造福音傳統的歷史（歷史上的耶穌→原始猶太教會→希臘主義的猶太教會→希臘主義的外邦教會）。
- 可是，這幾個假說的階段却没有明顯的歷史資料根據，只不過是從批判性、假設性來重建福音書中的資料。這個學說建基在一般性歷史預設進行形式批判研究，而不是源於他們處理的歷史資料。
- 有一件事實足以駁倒上述的假設，就是福音傳統自始至終都被親眼看見耶穌、親耳聽見耶穌的見證人監管保守著。福音書成書大約在耶穌受死後一個世代，那時，目擊證人仍然在教會中活着。這種目擊證人的監管保守，完全被形式批判學者所漠視。

二、彌賽亞難題

4. 歷史真實性

- 福音書中有許多證據，證明福音傳統符合歷史事實，不是初代信徒按照教會信仰、重新徹底改寫的。
- 福音書所反映的是耶穌的生活背景，不是初代教會的生活背景。雖然早期教會習慣稱耶穌為彌賽亞，甚至「基督」很快就變成專有名稱，但這事實却沒有影響福音書的撰寫。
- 耶穌常用的自稱是「人子」，但早期教會從不採用作彌賽亞稱謂。雖然早期教會認為耶穌是神的兒子，但福音書却沒有這樣稱呼祂，只用比較含蓄的名詞——「子」。早期教會稱耶穌為「僕人」（徒三13，26；四25，30），但這種用法却沒有放進福音傳統中。
- 因此教會並未根據需要改寫福音書中的歷史處境。

二、彌賽亞難題

4. 歷史真實性

- 還有其他證據，雖然基督受死的救贖意義是早期教會主要的神學教義，但福音書却不太多提耶穌受死的意義。主禱文都沒有明顯基督教的字句。登山寶訓也沒有一字提及神的恩典。
- 早期教會最急迫的爭論，就是傳福音給外邦人是否妥當，並外邦人加入教會的條件。對這爭論，任何一方的支持論據都沒有寫進耶穌的教訓中。耶穌的傳道事工集中在以色列；但早期教會並非如此。
- 上述討論足以說明，教會報導基督的言行有十分完整的記憶。他們並不打算寫類似現代傳記的作品，他們熱衷於讀述耶穌的故事，不只因為祂的言行有助於教會許多需要，而是因為他們熱衷於述說耶穌的言行。

二、彌賽亞難題

5. 歷史上的耶穌

- 福音書中耶穌畫像的歷史真實性問題，主要是由於歷史學與歷史上的耶穌的現代觀念而引起的。
- 主後幾百年的基督論爭辯，極少認真懷疑過福音書畫像的真實性；但現代「鑒別式」(Critical) 聖經研究却質疑這畫像的歷史真實性。
- 英國對自然神論的興趣、及德國的啓蒙運動，衝擊着聖經學術界，一直持續到今日。人文科學所用的世俗方法論照樣用在聖經注釋上。這運動有一部份是受反超自然主義的預設所促發的。
- 作為該觀點卓越代表的史懷哲 (Albert Schweitzer) 認為，迦克墩信經的基督蒙蔽了歷史上的耶穌。「必須先粉碎這個教條，人才能再度去探尋歷史上的耶穌，然後他們才能瞭解祂的存在。」

二、彌賽亞難題

5. 歷史上的耶穌

- 「歷史上的耶穌」在此處是一句術語，是指一位假設的耶穌，這位耶穌可以完全在人類普通歷史的範疇內解釋。
- 福音書的耶穌畫像是神人的畫像；但「歷史上的耶穌」不能是神聖的，因為歷史沒有神聖範疇的立足之地。
- 「歷史上的耶穌」是個假設，是根據自然主義的預設，使用歷史鑑別法，從福音書中重建的畫像。這樣的耶穌按定義就必然是徹頭徹尾的人類罷了，是沒有超越性的耶穌。
- 「歷史上的耶穌」並不單純等於「耶穌」或「拿撒勒人耶穌」，而是指「籍着歷史學家的科學方法，對拿撒勒人耶穌所能有的認識。」

二、彌賽亞難題

5. 歷史上的耶穌

- 「歷史上的耶穌」就福音書說來，純粹是個假設，是一件沒有意義的事物。從來沒有找到一個能經得起學術界考驗的「歷史上的耶穌」。這探尋的徒勞無功正說明了派柏(Piper)的判語：沒有滿意的方法能使福音記錄與現代唯心論或實證論的歷史觀彼此相合。
- 可以說，歷史鑑別法未能發現一位偉大得足以解釋那在許久以前興起的基督教信仰和福音畫像的耶穌。只有福音書裡所描繪的基督，那位有超自然內住的基督，才足以解釋基督教信仰的興起。
- 學者拒絕聖經的耶穌畫像，反而接受假設的歷史上的耶穌，這些都不是對福音書資料開明、歸納式研究的結果，而是因為對歷史學的本質有哲學性的預設。

二、彌賽亞難題

6. 歷史與信心

- 最後，我們要面對歷史與信心之間的關係這問題。歷史的研究和鑑別學的研究是否證明耶穌的超越性？如果信心是藉歷史的發現和鑑別學的發現而建立的，信心怎麼可能真正是信心？
- 信心必須是單單對神話語的信心。如果信心奠基於歷史的證明，這就不再是真正的信心。
- 我們的目標並不是要用鑑別學的發現來證明信心，我們的目標是試圈發現耶穌教訓或生活約歷史環境，因為聖經神學首要任務是描述的學問。
- 歷史不一定指向神。唯理主義的正統可能對現今研究的發現給予理性上的贊同，但沒有被神遇見。

二、彌賽亞難題

6. 歷史與信心

- 神學和歷史學都是理性的追尋；信心是全人的委身。歷史學家也許可能下結論說耶穌自稱為成了肉身來的人子，是獨一無二神的兒子，却譏諷祂的自稱。信心是歷史研究約第二步，歷史研究却不一定要求信心。
- 雖然歷史並不證明信心的正確，但歷史是真實信心不可或缺的。有許多人接受神道的宣揚，成為信徒，却没有批判性地考驗神道宣揚之事件的歷史真確性。
- 在這方面我們同意穆察理(Moule)的話：盲目的信心不是真實的信心。必須能看見（至少一些事實）才能相信。接受耶穌為主的抉擇不能完全沒有關乎耶穌的歷史證據。

反思與應用

- 寫下一項你屬靈生命成長中的挑戰，然後在整個新約神學的學習中，一邊學習，一邊操練，到課程結束再看看是否有一些進步或突破。期待我們一同來見證基督的生命！

思考：

- 到目前為止，耶穌對自己有哪些稱呼，初代教會對耶穌又有哪些稱呼？你對耶穌的認識是否更深入了？
- 你覺得福音書中描繪的耶穌，其歷史真實性對我們有怎樣的影響？